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淮环通〔2020〕147号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重型柴油货车 OBD 远程监控设备安装工作的通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根据《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环大气〔2018〕179号）和《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19〕31号），加强对重型柴油货车排放的监管，实现实时远程监控，减少污染排放。结合我市实际情况，按照《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淮府办秘〔2019〕35号）要求，将对全市具备条件的重型柴油车安装远程在线监控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明年起将未安装远程在线监控系统的运营车辆列入重点监管对象。现将重型柴油车 OBD 远程监控设备安装工作的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OBD 简介

OBD 中文翻译为“车载自动诊断系统”，能了解发动机、后

排放控制系统信息。通过对重型柴油车辆加装 OBD 远程监控设备，能有效掌握车辆排放的各项参数，以便当车辆出现排放异常后及时分析数据原因，对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具有重要的意义。

二、安装对象

车籍注册地为淮南市，单位、企业或个人所有的最大设计总质量为 3.5 吨以上的，排放标准为国四、国五的柴油货车。包括但不限于货车、渣土车、市政类用车（如洒水车、环卫车等）、物流车辆（含危化品车辆）、商砼车、邮政运输车等。

三、时间安排

2021 年 3 月底前安装完成（一期）2000 台。

四、工作内容

1、车辆信息采集。全市范围内各重点用车单位，包括环卫、园林、邮政、渣土、商混、国有企业等要主动配合主管部门上报车辆信息，并确保内容真实、准确。市生态环境局将对核实准确的车辆建立设备安装台账。

2、终端设备安装。信息采集后，市生态环境局将委托第三方服务单位对车辆相对集中的单位、企业预约进行集中上门服务。

五、相关说明

1、OBD 终端所上传的监控数据，不作为车辆超标排放的处罚依据，但对未安装 OBD 车载终端的营运车辆列入重点监管对象，相关部门将加大抽查抽测力度。

2、鼓励推行货主单位优先选择已安装 OBD 远程监控设备并排放达标的车辆参与经营运输任务。

3、本次设备完全免费，不收取任何费用，数量 2000 台，优先对信息提报及时、准确、完整的车辆进行安装。

特此通告。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18日印发
